

正要  
澄心錄演義

第一編

符

都

誌

一

章 麻姑城

之

地上

最高

大城

中

奉守

天符

則

承

先天

則

城中

四方

有

四位

天人

則

提管調音

州

長曰

黃穹氏

二

次曰

白巢氏

三

曰

青穹氏

二

四

曰

黑巢氏

也

兩

穹氏

之母

曰

穹姬

二

之

母

曰

巢姬

二

姬

皆

麻姑

之

女也

生

於

朕

世

則

無

喜

怒

之

情

女

則

無

配

而

生

二

姬

二

姬

而

生

二

天

人

二

天

女

則

合

二

章

先

天

之

時

則

大

城

則

在

於

貴

運

之

上

則

與

虛

遠之城二並列一火日暖照二煮有具象一唯  
有八呂之音一自天開來一貴遠與虛遠一皆出於  
此音之中二火城與麻姑一亦生於斯一是為朕  
世外朕世以前則律呂幾復一星辰已現一朕  
世幾於一麻姑一生二姬一使執五音七調之節  
料城中一地乳始出一二姬又生四天人一四天女  
料以資其養二四天女一執呂二四天人一執律  
料一

三章 後天運開一律呂再復一乃成擊黍料聲與

音錯一麻姑一引貴遠大城一降於天水之城一

大哉之氣 1 上昇 2 斗 布霧於水雲之上 3 斗 貫達之

体 1 平開 2 斗 開地於凝水之中 3 斗 陸海並列 4 斗 山

川 1 廣圻 2 斗 於是 3 斗 水域 4 斗 變成地界而雙 5 斗 水

替動上下而斡旋 1 斗 曆數始焉 2 斗 以故 3 斗 氣火水

土 1 相得混和 2 斗 光分晝夜四時 3 斗 潤生草木禽

獸 1 斗 全地多事 2 斗 於是 3 斗 四天人 4 斗 分管萬物之

本音 1 斗 管土者為黃 2 斗 管水者為青 3 斗 各作穹而

守職 1 斗 管氣者為白 2 斗 管火者為黑 3 斗 各作巢而

守職 1 斗 因稱其氏 2 斗 自此 3 斗 氣火共推 4 斗 天無時

冷 1 斗 水土感應 2 斗 地無凶戾 3 斗 此 4 斗 音象 5 斗 在上

10x20

水計常時反照水響象水在下水均布聽聞設也水

四章 是時水管攝本音者水雖有八人水未有修

證響象者故水萬物水閃生閃滅水不得調節水

麻姑水乃命四天人水四天女水辟水生產水於是

水計四天人水交娶四天女水各生三男三女水是

為地界初生之人祖也水共男女水又復交聚水

數代之間水族屬水各增三千人水自此至十二

人祖水各守城門水其餘子孫水分管響象而修

證水曆數始得調節水城中諸人水秉性純精水

能知造化水飲吸地乳水血氣清明水耳有鳥全

料且聞天音斗行能跳步料來往自在斗任務已

終則變化全塵而保其性料發魂識而聲

能言斗時動魄體而潛形能行料布住於地氣之

中料共壽無量斗

五章 白巢之族支巢氏一與諸人二往飲乳泉斗

人乃泉少氣斗讓於諸人斗自不得飲而如是者五

次斗乃歸而登巢料遂發飢感而眩倒料耳鳴迷

聲斗吞嘗五味斗即巢斗之蔓蘿蔔實斗起而偷

躍斗此被共毒才故也斗乃降巢潤步而歌曰浩

蕩兮天地斗我氣兮凌駕斗是何道兮斗菊實之

力<sub>다</sub>이<sub>고</sub> 衆肯疑之<sub>고</sub> 支<sub>지</sub> 策<sub>책</sub> 氏<sub>씨</sub> 曰<sub>고</sub> 真<sub>진</sub> 佳<sub>가</sub> 諸<sub>고</sub> 人<sub>이</sub>

奇<sub>기</sub> 而<sub>고</sub> 食<sub>을</sub> 之<sub>고</sub> 果<sub>고</sub> 若<sub>고</sub> 其<sub>고</sub> 言<sub>이</sub> 於是<sub>고</sub> 諸<sub>고</sub> 族<sub>이</sub> 之<sub>고</sub> 食<sub>을</sub> 荀<sub>고</sub> 突<sub>고</sub>

者<sub>자</sub> 多<sub>다</sub>

大<sub>대</sub> 章<sub>장</sub> 白<sub>백</sub> 巢<sub>초</sub> 之<sub>고</sub> 諸<sub>고</sub> 人<sub>이</sub> 聞<sub>고</sub> 而<sub>고</sub> 大<sub>대</sub> 驚<sub>고</sub> 乃<sub>고</sub> 禁<sub>고</sub> 止<sub>고</sub> 守<sub>고</sub> 察<sub>고</sub>

此<sub>이</sub> 又<sub>고</sub> 破<sub>고</sub> 不<sub>고</sub> 禁<sub>고</sub> 自<sub>고</sub> 禁<sub>고</sub> 之<sub>고</sub> 自<sub>고</sub> 在<sub>고</sub> 律<sub>고</sub> 者<sub>고</sub> 也<sub>고</sub> 此<sub>이</sub> 時<sub>이</sub> 食<sub>을</sub> 突<sub>고</sub>

之<sub>고</sub> 習<sub>고</sub> 外<sub>고</sub> 禁<sub>고</sub> 察<sub>고</sub> 之<sub>고</sub> 法<sub>이</sub> 始<sub>로</sub> 麻<sub>마</sub> 姑<sub>고</sub> 閉<sub>고</sub> 門<sub>고</sub> 霧<sub>고</sub> 已<sub>고</sub>

矣<sub>고</sub> 食<sub>을</sub> 突<sub>고</sub> 成<sub>고</sub> 慣<sub>고</sub> 者<sub>이</sub> 皆<sub>고</sub> 生<sub>고</sub> 齒<sub>고</sub> 唾<sub>고</sub> 如<sub>고</sub> 蛇<sub>고</sub> 毒<sub>고</sub> 此<sub>이</sub>

強<sub>고</sub> 吞<sub>고</sub> 他<sub>고</sub> 生<sub>고</sub> 故<sub>고</sub> 也<sub>고</sub> 設<sub>고</sub> 禁<sub>고</sub> 守<sub>고</sub> 察<sub>고</sub> 者<sub>이</sub> 皆<sub>고</sub> 眼<sub>고</sub> 明<sub>고</sub> 視<sub>고</sub> 以<sub>고</sub>

衆<sub>고</sub> 目<sub>고</sub> 恠<sub>고</sub> 此<sub>고</sub> 私<sub>고</sub> 恩<sub>고</sub> 公<sub>고</sub> 律<sub>고</sub> 故<sub>고</sub> 也<sub>고</sub> 以<sub>고</sub> 故<sub>고</sub> 諸<sub>고</sub> 人<sub>이</sub> 之<sub>고</sub> 血<sub>고</sub>

肉<sub>고</sub> 外<sub>고</sub> 醜<sub>고</sub> 化<sub>고</sub> 且<sub>고</sub> 心<sub>고</sub> 氣<sub>고</sub> 醜<sub>고</sub> 遂<sub>고</sub> 失<sub>고</sub> 元<sub>고</sub> 天<sub>고</sub> 之<sub>고</sub> 性<sub>고</sub> 耳<sub>고</sub>

之烏金一化作泥沙水斗終為天聲斗足重地固水斗

步不能跳水斗胎精不純水斗多生獸相水斗命期早

水斗其終一不能遷化而腐水斗此一生命之數一縷

惑一縮故也斗

七章 於是一人世一怨咎水斗支巢氏一大耻顏亦

水斗率眷出城水斗遠去而隱水斗且其慣食葡萄實者斗

設禁守察者一亦皆出城水斗散去各地水斗黃穹氏

一哀憫彼等之情狀水斗乃告別曰諸人之惑量一

甚大水斗性相變異故一不得同居於城中水斗然水斗

自勉修證水斗清濟惑量而無餘則自然復本水斗



勉之勉之斗是時斗氣土相值斗時節之光斗偏  
 在冷暗斗水火失調斗血氣之類斗皆懷猜忌斗  
 此斗霧光斗卷撒斗不為反照斗城門斗閉隔斗  
 不得聽聞故也斗

八章

已矣斗出城諸人中悔悟前非者斗果到城

外斗求復本斗此未知有復本之時所故也  
斗乃欲得乳泉斗掘鑿城廓斗城址破損斗泉源  
斗流出四方斗即化固土斗不能餘啜斗以  
 故斗城內斗逆乳渴斗請人斗動掘斗爭取草果  
 料斗混濁至極斗難保有淨斗黃穹氏斗為諸人之

長故<sub>五</sub>乃東身白茅<sub>斗</sub>謝於麻姑之前<sub>斗</sub>自負五  
 味之責<sub>斗</sub>立誓復本之約<sub>斗</sub>退而告諸族曰五  
 味之禍<sub>一</sub>及朔逆來<sub>斗</sub>此出城請人<sub>一</sub>不知道理  
 斗徒增感量故也<sub>斗</sub>清淨已破<sub>斗</sub>大城得危<sub>斗</sub>此  
 將奈何<sub>二</sub>是時<sub>斗</sub>請天人<sub>一</sub>意決分居<sub>斗</sub>欲保大  
 城於完全<sub>斗</sub>黃穹氏<sub>一</sub>乃分給天符為信<sub>斗</sub>敕瓊  
 採葛為糧<sub>斗</sub>命分居四方<sub>斗</sub>於是<sub>斗</sub>青穹氏<sub>一</sub>率  
 眷出東間之門<sub>斗</sub>去雲海<sub>斗</sub>白巢氏<sub>一</sub>率眷出  
 西間之門<sub>斗</sub>去月息<sub>斗</sub>黑巢氏<sub>一</sub>率眷出南間  
 之門<sub>斗</sub>去星生<sub>斗</sub>黃穹氏<sub>一</sub>率眷出北間之門

水斗去天山洲斗天山洲斗大寒大險之地斗此斗

黃穹氏斗自進就難水斗忍苦復本之盟誓斗

九章斗分居諸族斗續到各洲斗於焉千年斗昔世

出城諸人之裔斗雜居各地斗其勢甚盛斗照斗

殆忘根本斗性化猛獍斗見新來分居之族則作

群進跡而害之斗諸族斗已定住斗海阻山隔斗

來往斗殆絕斗於是斗麻姑与二姬斗修補大城

斗注入天水斗清掃城內斗移大城於虛遠之上

斗斗是時斗清掃之水斗大漲於東西斗大破雲

海之地斗多滅月息之人斗自此斗地界之重斗

10x30

變化

水斗

曆教

生差

水斗

始有

翔返

之象

水斗

十章

黃穹氏

一

到天山

水斗

誓解

惑復

本之約

且斗

告衆

勸勉

修證

之業

水斗

乃命

長者

有因氏

水斗

人世

之事

水斗

使次子

三子

且

巡行

諸洲

水斗

乃入

天山

而化

石

水斗

長鳴

調音

水斗

以圖

之際

盡無

餘

且斗

期必

大城

恢復

之誓

約成

是則

有因氏

一

繼受

天符

三印

水斗

此即

天地

之象

而使

知其

真一

根本

者也

水斗

有因氏

一

諸人

之寒

冷夜

暗

水斗

鑽燧

發火

水斗

照明

放火

食

水斗

諸人

一

大悅

水斗

有因氏

一

於子桓因氏斗乃入山斗專修楔板不出斗桓因  
 氏一鱗受天符三印斗大明人世證理之事斗於  
 是斗月光均照斗氣候斗恒常斗血氣之類一庶得  
 安堵斗人相之怪一稍復本態斗此斗三世修證  
 三千年斗其功力斗庶幾資於不咸者也斗

十一章 桓因氏之子桓雄氏一生而有志斗

承天符三印斗修楔除祓斗之天雄之道斗使人  
 知其所由斗於焉人世一偏重於衣食之業斗桓  
 雄氏一制無餘律法四條斗使斗調斗節斗一曰  
 人之行蹟斗之時斗清濟斗勿使暗結生鬼斗煩滯

10x20

化魔

水斗

使人世

斗

通明

無餘一障

斗

二曰人之聚

散

積

斗

死後

斗

功勿使陳垢生

鬼

斗

濫費化魔

斗

水斗

使人世

斗

普洽無餘一憾

斗

三曰頑者邪惑者

斗

七

謫居於曠野

水斗

時

斗

極其行

斗

使邪氣

斗

無餘於

世上

水斗

四曰大犯罪過者

斗

流居於

斗

島

水斗

死後

焚其尸

水斗

使罪集

斗

無餘於地上

斗

又作宮室舟

斗

車

車

水斗

教人居旅

斗

於是

斗

桓雄氏

斗

始乘舟得海

水斗

巡訪四海

水斗

照證天符

斗

修信

斗

踈通諸族之消

斗

息

息

斗

訢根本之不忘

斗

教宮室舟車火食之法

斗

桓雄氏

斗

歸而修八音

桓雄氏

斗

一

歸而修八音

斗

二文

斗

定曆修醫藥

斗

叶斗

述天文地理斗弘益人世斗比斗世斗連法斗弛斗諸斗

人之暗揣摸揀斗漸增詐端故斗欲保根本之道斗

於日用事物之間而使昭然也斗自是斗始興修斗

學之風斗人性昏昧斗不學則不知故也斗

十二章 桓雄氏生任儉氏斗時斗四海諸族斗不斗

講天符之理斗自沒迷惑之中斗人世困苦斗任斗

儉氏懷大憂於天下斗修天雄之道斗行襖板之斗

儀斗始受天符三印斗教耕稼斗蠶斗陶窯之法斗

布交易嫁娶譜錄之制斗任儉氏斗啖根吸露斗

身生毛斗純斗過踏四海斗歷訪諸族斗百年之間斗

川無所不往斗照證天符修信斗盟解惑後本之

誓斗定符都建設之約斗此斗地遠信絕斗諸族

之言語風俗斗漸變相異故斗欲講天符之理於

會同協和之席而使明知也斗是為後日會講之

緒斗人事煩忙斗不講則忘失故也斗

十三章 壬儉氏斗歸而擇符都建設之地斗即東

北之磁方也斗此斗二穴交感懷核之域斗四八

相生結果之地斗明山麗水斗連亘萬里斗海陸

通步斗孤星斗十方斗即九一終始不滅之基也斗

三根靈草斗五葉瑞寶斗七色空玉斗托根於金



剛之職水斗遍滿於全域斗此一三五七磁朔之精

會方成物而愜吉者也斗乃築天符壇於太白

明地之頭斗設堡壇於四方斗堡壇之間斗各通

三條道溝斗其間斗千里也斗道溝左右斗各設

守閔斗此取法於麻姑之本城斗到都坊於下部

之休斗閩涵澤於三海之周斗四津四浦斗東隔

千里斗環列於東西斗津浦之間斗又設六部斗

此為諸族之率居也斗符都既成斗雄麗光明斗

足為四海之總和斗諸族之生脈斗

十四章 於是斗移黃帝氏之裔六萬而守之斗乃

10x20

10x20

剖木作符八萬料刻信符流放於天池之水料招

四海諸族料諸族料得見信符料次第來集料大

開神市於朴遼之林料修禊淨心祭于天象料修

麻姑之譜料明其族屈料準天符之音料整其語

文料又莫定北辰七耀之位料增贖於盤石之

上料會歌而奏天雄之樂料諸族料採七賢之

玉於方丈方壺之振料刻天符而謂之方丈海印

料辟除七難而昂料自地料每十歲必開神市料

於是料語文同軌料一準天下料人世太和料仍

以築城隍於海隅料奉奠天符料使駐留諸族料

10x20

館而居之卅兩未七年之間州城墮川通瀆於全

城

十五章

又設朝市於滄陽交地之腹註設海市於

八澤註每歲十月註行朝祭註四海諸族註皆以

方物註供進註朔山岳諸族註供之以鹿羊註海洋

諸族註供之以魚蛤註乃頌曰註朝祭供進魚羊

犧牲五味血鮮註休咎蒼生註也註此謂之朝鮮祭註

是時註山海諸族註多食魚肉註交易之物註祭

槐鮑貝皮革之類註故註乃行犧牲之祭註使人反

省報功也註搏指于血註料省察生命註注血于地

料水還報育功水此代物而償五味之過水顧共休

咎水即肉身苦衷之告白也水每歲祭時水物貨

輻湊水廣開海市於津浦水除被潔身水鑿于地

理水行交易之法水定其值量水辨物性之本水

明其利用水又泉鑿符都八澤之形水報賽於

曲水之間水會燕而行濟物之儀水諸族水取五

瑞之實於聖萊園嶠之峰水即栢子也水謂之蓬

萊海松水惠得五幸而歸水自此水四海興產水

交易版盛水天下裕足水

十文章 來市者 又取三靈之根於瀛州岱輿之

各州即人參也。謂之瀛州海參。能保三德而

昂。蓋人參。具其數格。生於磁朔之方者。

必長生。以四十年為一期。休眠。以十三期為

一期。而蓄積。經四期而結于乃化。如是者。

非符都之域。則不得也。故曰方朔草也。謂

之不死藥。是也。其或小根。產於符都之

域者。皆有靈効。故來市者。必求之也。大

抵三根靈草之人參。五葉瑞實之栢子。七色

寶玉之符印。真是不成三城之特產。四海諸

族之天惠。

十七章 是時斗陶寬斗起於天山之南斗一次出

城族之裔也斗曾來往於祭市之會斗聞道於西

保之干斗照斗素不勤數斗自誤九數五中之理

斗以為中五外八者斗以一啣八斗以內制外之

理斗斗自作五行之法斗主唱帝王之道斗巢父

許由等斗甚責以絕之斗堯乃出閔聚徒斗駟馭逐

苗裔斗苗裔者斗黃亨氏之遺裔也斗其地斗有因

氏之鄉也斗後代在儉氏斗率諸人出於符都而

不在故斗堯棄其虛而襲之斗苗裔斗遂散去東

西北之三方斗堯乃劃地九州而補闕斗斗自居五

中而稱帝水斗建唐都水斗對立符都斗時見龜背之

負文斗斗賞英之開落斗斗以為神啓水斗斗因之以作

曆斗廢天符之理斗斗棄符都之曆斗此也斗人世二

次之大變斗

十八章 於是斗任儉氏斗甚愛之斗使有因氏之

孫有戶氏父子斗率鰥夫權士等百餘人斗往而

曉之斗堯斗血斗之而服命斗恭慎斗使居於河濱斗

有戶氏斗默觀其狀斗自為教人水斗教移共居斗

先時有戶氏在於符都斗採葛而不食五味水斗身

長十尺斗眠生火光斗年長於任儉氏百餘歲斗

承父祖之業料助任儉氏而行道教人이至是

為使料濟度頑迷之世料其行이艱難이時에

先見有戶氏之子有舜之為人料心中異闕料任

事以示協料以其二女이誘之料舜乃迷惑이有

舜이曾為符都執法之料環夫料過不及而無節이

至是為堯之所迷料密娶其二女이暗附協助

이

十章 是時에有因氏이隨警隨戒料舜이唯이

而不改料終受堯囑料追戮賢者이仍又伐苗이

有戶氏이遂不能忍耐料論貢討之料舜之呼天



哭泣且斗竟之置身無地斗遂讓位於舜而自閉斗

有产氏曰五味之災未濟斗又作五行之禍斗罪

滿於地斗是蔽於天斗數事多乖斗人世困苦斗

此不可不正之斗且不知而犯者斗容或誨之斗

知而犯者斗雖至親斗不可得怨斗乃命次

子有粟斗率權士聚衆斗鳴罪斗而攻之斗戰及

數年斗遂革其都斗竟死於幽閉之中斗舜逃於

蒼梧之野斗徒黨斗四散斗竟之徒禹斗與舜有

殺父之怨斗至是斗連擊殺之斗舜之二妻斗

亦沒江自決斗禹斗乃言正命立功斗慰衆師而

歸之之有戶氏一退而默視禹之所行之於是

之禹一移都聚群料增修干戈而拒有戶氏之自

稱夏王之

二十章 禹遂背反符都之設壇於塗山之伐西南

諸族而謂之諸候料駢聚於塗山而受朝貢之此

効符都祭市之制而暴戾者也之於是之天下騷

然之走符都者多之禹乃遮斷水陸之路之孤滿

符都而使不得來往之然之不敢攻符都之是時

之有戶氏居於西方而收拾苗裔之通於巢許之

鄉之連結西南諸族之其勢甚盛之自成一邑之

有戶氏乃送權士諭焉曰

可免誤天數料別地為自專天地料制時為獨擅

利機料驅人為私牧犬羊料自稱帝王而獨斷料

人世默料為土石草木料天理遂沒於虛妄料此

假富天雄料恣行私慾之暴也料帝王者料若

代行天權則亦能開閉日月料造化萬物乎料帝

王者料教誨料非人之所假以補之者料假補則

徒為詐虛之惠戲而已料人之事料證理也料人

世之事料明其證理之人事也料此外料復有何

哉料故料符部之法料明證天數之理料使人遂

其本務而受其本福而已也故言者聞者雖  
 有先後也無有高卑也與者受者雖有熟疎也  
 無有牽駟故四海平等諸族自行唯其  
 報贖五味之責恢復大城之業常在於一人  
 攝姓之主宰非人人之所能為者故此事  
 自古不雜於人世之事也黃穹氏有因氏之例  
 是也

二十一章 且其所謂五行者天數之理未有

是法也方位五中者交叉之意非變行之

謂也變者自一至九故五者不得常在於

中而九者輪回料律呂相調然後叫萬物引生焉

斗<sub>一</sub>比<sub>七</sub>是數之謂也<sub>二</sub>至其五七大行之環則

其位<sub>一</sub>不限於五而亦有四七也<sub>斗</sub>且其順逆生

滅之輪器<sub>三</sub>四也<sub>二</sub>非五也<sub>斗</sub>即原數之九<sub>一</sub>不

變故也<sub>斗</sub>又輪器一終之間<sub>三</sub>二八之七也<sub>二</sub>非

五也<sub>斗</sub>又其配性之物<sub>三</sub>金木水火土五者之中

叫<sub>一</sub>金土<sub>三</sub>如何別立乎<sub>斗</sub>以其小異<sub>三</sub>亦得別之

則氣風草石之類<sub>三</sub>豈不共舉邪<sub>斗</sub>故<sub>三</sub>皆舉則

無數也<sub>二</sub>嚴舉則金木水火或土木水火之四也

不得為也<sub>斗</sub>尤其物性<sub>三</sub>由何而配於數性乎

10x20

10x20

數性之物之其原一九也二非五也三故四五

行之說之真是荒唐無稽之言一以此二誣惑

證理之人世一乃作天禍二豈不可悲哉三

二十二章 且其曆制一不察乎天數之根本二取

本於龜莢之微物一且何心哉二天地之物三

皆出於數一各有數微二何必龜莢而已哉三故

於物於事一各有其曆二曆者三歷史也四故

堯之曆制一則龜莢之曆二非人世之曆三其

不合於人世者一固當然也二以故三魏履三正

將欲苟合而不得一遂致天禍也二大抵曆者

人生證理之基本故其教無不在焉是故  
 正曆正則天理人事一證合而為福時曆不正則  
 非難於天教而為禍此之福在於理存時理存  
 於正證故也故正曆之正與不正人世禍福  
 之端可不慎哉昔世五味之禍一出於一人  
 之迷惑及於萬代之生靈今且曆禍將  
 欲及於千世之真理懼矣哉  
 二十三章 天道回回自有終始且回  
 疊進四段而更有終始也一終始之間謂之  
 小曆則終始之終始謂之中曆則四疊之終始

是謂之大曆也。小曆之一回曰祀。祀有十三

期。正一期有二十八日而更分為四曜。斗一曜有

七日。斗曜終曰服。故立一祀有五十二曜。服斗即

三百六十四日。此此一四七之性數也。立每祀

之始。有大祀之旦。斗旦者與一日同故。立合為

三百六十五日。斗三祀有半。有大朔之暇。斗暇

者。祀之二分節。此二五八之法數也。立暇

之長。與一日同故。立第四之祀。為三百六十

六日。斗十祀有半。有大晦之咎。斗咎者。時之

根。斗三百咎為一眇。斗眇者。咎之感眼者也。斗



如是經九六三三之眇刻分時為一日斗此斗三

文九之體數也斗如是終始斗次及於中大之曆

而理數乃成也斗大抵堯之此三誤者斗出於扁

為之欲斗豈可比言於符都實為之道哉斗虛為

則理不實於內斗竟至滅亡斗實為則理常足於

我斗配得有存斗斗

二十四章 有尹氏 如是叮嚀告戒斗勸廢諸法

而復歸於符都斗禹斗頑強不聽斗反為威侮斗

斗乃率衆攻有尹氏斗數次未勝斗竟死於茅山

之陣斗於是斗夏衆斗悲憤斗願死者數萬斗此

此蓋與禹治水之徒也。禹之子啓，率此大軍

追擊有戶氏之邑。有戶氏之軍，不過數千

然。夏軍一戰則必敗。一無攀讀啓，遂

懼而退陣。不復再尋其衆，數昂於於是

有戶氏一見夏象之為瞽，以為不可連移

將欲殺西南諸族，率其徒而去其邑。

自廢。

二十五章 自是。天山之南，太原之域，紛然

然若無主人，所謂王者為瞽，所謂民

者為盲。盲者暗，黑重疊而強者為上，弱者為下。

王候封國之風斗制壓生民之弊一蔓延成痼

斗遂至於自相侵奪斗徒殺生靈斗一無世益斗

以故斗憂殷斗皆亡於其法而終不知其所以然

斗此斗有絕符都斗未聞真理之道故也斗於焉

斗有斗氏斗率其徒斗入於月息星生之地斗即

白巢氏黑巢氏之鄉也斗西巢氏之裔斗猶不失

作巢之風斗多作高塔層臺斗然斗忘失天符之

本音斗未覺作塔之由來斗訛轉道異斗互相猜

疑斗爭伐為事斗麻姑之事斗殆化奇怪斗泯滅

於虛妄斗有斗氏周行諸域斗說麻姑之道斗外天

符之理斗衆皆訝而不受斗然斗唯其典古者一  
 悚然起來而迎之斗於是斗有戶氏一述本理而  
 伝之斗

## 二十六章

任儉氏一聞有戶氏之行斗壯其途斗

使有戶氏之族斗就於教部而居之斗是時斗任

儉氏一甚憂斗憂斗土斗之形勢斗遂入山專修解惑復

本之道斗任儉氏之子夫妻氏繼受天符三印斗

證天地之為一理斗人生之為一理斗大興父祖

之道斗普行天雄之法斗專念人世證理之事斗

尚緊密雲海之族斗欲試憂斗土斗之歸一斗異道

漸成料未得遂意料夫妻氏佞符於子料浥婁氏料  
 入山料浥婁氏生而有大悲之願料繼受天符三料  
 印料哀憫憂族之陷於塗炭之中料悲痛真理之料  
 墜於詭端之域料遂封鎖天符於明池之壇料乃  
 入山專修復本之大願料百年不出料遺衆料大  
 笑料

壬儉氏！生於後天末世之初料察四海之得  
 來料示範符都之建設料千年之間料其功業料  
 大矣至矣料至是符傳料廢絕料自麻姑分居以  
 來料黃因桓雄儉夫妻七世符傳七千年料

## 小符都誌

二十七章 殷之亡人箕子 率敗軍難民 逃來

於符都之西 州為名行唐堯之法 用五行三正

斗 施洪範 巫咸 斗 与天雄之道 斗 固不相容 斗 殷

之軍民 斗 武歷符都之遺衆 斗 遺衆 斗 遂封禁明

地之壇 斗 遊住於東海之濱 斗 即昔世斯禮茂之

空地也 斗 斯禮茂者 斗 長旆 斗 曠野之謫人 斗 朝

揭幕藏 斗 使遠居之守者 斗 知其不逃也 斗 乃設

六村 斗 與隣接諸族 斗 分坦共守 斗 各稱韓而保

之 斗 韓者 斗 保衛之意 斗 北馬南弁東辰之三韓

自行部族之治水固守先世之道水爾來千年

之間水不納殷箕之法水專以保防為事水殆無

餘才水於是水憂土爭奪之風水漸次教甚水

動搖混亂水波及於三韓水是時水六村之人水

相謀以為西禍漸迫水保守將危水不可不統合

防備水遂限境設塞水推拳赫居世水委任統

御之事水請族水亦拳首領而防備水南曰百濟

北曰高句麗水高句麗水仍即恢復北堡之地

駸逐西侵之人水完保其域水

二十八章  
先時水六部村長水會於採藥之日水

聞仙桃山壇廟之聖母一生卯二諸人三往見  
 設幕於東井二剖剖而得男兒三身生光彩二  
 耳大如扇一乃以朴為姓二名曰赫居世三  
 者七壇之語音曰朴達故二取之為姓三赫者七  
 光也一即以光明巨居暗黑世之意也二文村之  
 人一共扶養育二漸長三神氣秀明二有大人之  
 度二十三歲三諸人一推舉二為居西干三居者  
 據也二于者七防也二長也三即詰據西方而  
 防禦之長之意一西方者七即彼西侵而行詐者  
 者也二



二十九章 赫居世氏一性神智聖又迎賢妃闕

英叶時人叶謂之二聖叶能率諸部之族叶行先

世之道叶復興祭市之法叶建天符小部於南太

白叶惜築天符壇於中臺叶設堡壇於東西南北之

四臺叶行禊祓之儀叶使大人叶準金天之理叶

證天地始原之本叶調玉管之音叶修律呂化生

之法叶每歲十月叶行白衣祭叶比因黃穹氏東

身白茅之義也叶設朝市於遼丘叶開海市於粟

浦叶立陸海交易之制叶常時巡行叶歡獎農桑

紡織叶野有露積叶家有貯布叶如是內大興善

10x20

10x20

事水斗与諸人三同其苦樂水斗外不行干戈水斗与諸

隣三保其平和水斗一意復古而專務重建水斗境內

有道水斗怡如昔世水斗於是水斗并辰諸族水斗合同協

力水斗雖限境設防水斗不稱國又不稱王水斗境內治

事水斗一遵先世之法水斗非祭會之通議水斗未嘗行

一事故三領首繼位之法水斗亦不必限於血系二

擇賢者而立之水斗

三十章 男兒年二十質美而善辯水斗擇授馬郎職

水斗奉命遠行水斗或出於星生月息之古地水斗或往

於雲海天山之諸域水斗此行符都修信之遺制也

自避居東海千有餘年之間未得開祭市之  
 會水斗彼此來往斗久為杜絕斗又封國爭奪之風  
斗蔓延四海水斗諸族斗各自稱國斗悠久歲月  
 反復戰亂水斗族分縱橫斗語訛雜多斗至於天符  
斗殆乎忘却斗或有知之者斗皆變形音異水斗馬  
 郎之行斗甚為艱難水斗殉節者多斗然州馬郎者  
 一萬里持節水斗能勵勁志斗克除百難水斗遂行使  
 命水斗其風度斗真豪邁也斗壯而歸還則必任職  
 事水斗修天文地理曆教博物水斗此則先世斗通和  
 四海水斗一準人世之遺業也斗

三十一章 斯禮茂創都之後也於焉經三世也百

有餘年也世朝大變也保守艱難也於是也王國

行權之論也擡頭也可否紛紜也其否者曰先世

遺法也昭々於天符也今雖有時艱也保守堅防

也以待其時可也也何忍屈從於詐端也自為小

者而瀆於悖理之中乎也寧有如是也不若殉義

自滅也彰彰真道而遺於後世也也其可者曰外

勢緊迫也波動激甚也如何以堅防乎也牆內難

反也騷然不能止也如何以保守乎也事已至此

則不如並立於進退之場也圖得富強以後也恢

復遺業一 未有不可也二 今四海諸族一 狂奔於

詐道水斗 化作瞽盲一 久矣二 我今自滅水斗 真道一

由誰而顯彰水斗 後世一 有誰而知此乎二 若能堅

防保守水斗 久為孤立則如鳥汗之一鷺水斗 反為異

道而不得存立於世水斗 將又何之乎二 如是者

一皆不當也二 唯有所擇者三 立國尊王水斗 執行

大權水斗 號令軍馬水斗 破竹前進而恢復符都之全

域而已水斗 符都復建而明示其本則諸族一 雖頑

小必覺醒而返本矣水斗

三十二章

於是一衆論一遂定一人望一歸於王國主張之

昔氏一昔氏者一東堡謫人之裔一自昔世住居

於海濱者也一壯大而有知略一南解氏以女妻

之一至是依於衆望而繼位一補脫解王一即解

脫於保守桎梏之意也一又補徐羅國一始用干

戈一平定境內一用兵過度一畢竟受斥一衆論

復歸於朴氏之保守一於是一朴氏復繼一廢

王國之稱一經四世一衆論一再歸於昔氏一但

不願征伐之事一於是一昔氏復繼一誓衆以不

行征伐一是為伐休氏也一昔氏四世之間一征

伐又作州衆論。歸於金氏之中。和。金氏者。元來符都東遷之族。而溫讓德厚。祇摩氏以孫女妻之。至是繼位。是為味鄒氏也。當此之時。州西北之患。繼作。一無所。州衆論。復歸於昔氏。於是。昔氏又復繼位。三世之間。川。征事許。多。蕩盡民物。大受時。州衆論。再歸於金氏。於是。金氏復繼。至于今日也。

## 三十三章

唯我守本之族。避居於東海。設防

保守三百餘年之間。州衆論之。覆。如是則可

以察域外風雲之如何，叶又可以知天符真理之  
 毅然不滅於邪端之世也。叶故叶世叶衆論叶必  
 根據於斯道之不墜，叶歷代領首，叶猶恐不副於  
 衆論之所在，叶不敷不緩，叶能得調節而保守大  
 傳，叶竟使今人叶可得聞而知天符之在，叶又將  
 使後人叶及其時而行之，叶能得符節復連，叶通  
 和四海，叶人世復未，叶明證真理則當時昔氏之  
 論，叶果成祿於不幸之幸歟。叶

題詩 煙景超々望欲流，客心搖落却如秋。世

間堅白悠々事，坐對澄江莫說愁。